

國立中正大學第四八二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地點：行政大樓七樓會議室

主席：馮校長展華（張副校長文恭代理）

紀錄：陳睿均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第四八一次行政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參、第四八一次行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如第四八一次行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總表

決定：有關以校統籌款聘任本校退休老師為不占缺之編制外人員所衍生之相關問題，請相關單位預為因應。

肆、學術及行政單位重要工作報告

一、教師兼職規定宣導專案報告-人事室

二、工學院工作報告。

三、管理學院工作報告。

四、副校長室工作報告。

五、教務處工作報告。

六、學務處工作報告。

七、學生會工作報告。

決定：

一、請人事室釐清教師兼任國內外學術期刊編輯等相關職務是否得免報經學校核准。

二、請加強宣導學校 24 小時緊急聯絡電話：「05-2721114」。

三、學生會所辦理之活動若有符合 SDG 指標項目，請學務處協助填報資料等相關事宜。

四、邇來大學校園學生輕生事件頻傳，請輔導中心與學務處加強學生關懷機制。

伍、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致遠樓及活動中心住宿單元管理要點」第 7 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有關活動中心住宿單元最早期僅規劃二人房型，後期為配合如在職專班同學等房客需求，現階段已皆改為 3 個單床的三人房型，合先敘明。
- 二、活動中心住宿單元現行收費管理方式是以入住人數作為收費標準，入住 1 至 2 人，每間每日收費 1,000 元；入住 3 人，每間每日收費 1,200 元。惟考量清潔衛生，縱使僅入住 2 人以下，第 3 床仍須更換清洗。故，為使房務衛生管理到位及平衡清潔支出，擬修正活動中心住宿單元，自每間每日 1,000 元調整為 1,200 元。
- 三、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一，第 1-3 頁)。

決議：通過。

提案討論二

提案單位：法律系

案由：法律學系擬修訂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畢業學分數及學分費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參酌部分公立大學法律相關碩士在職專班招生人數、畢業學分數及收費標準，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現行修業學分數確實較繁重，惟同時基於經營上考量，若在減少畢業學分數的情況下，學分費須同時配合調漲，始得維持。
- 二、考量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永續經營，並增加招生誘因，擬自 110 學年度起調整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畢業學分數：法律組畢業學分數由 36 學分調整為 30 學分(含專業課程 24 學分，學位論文 6 學分)；學士後法律組畢業學分數由 76 學分調整為 60 學分(含基礎課程 30 學分，專業課程 24 學分，學位論文 6 學分)；學分費由每學分 3,800 元，調整為 5,000 元。
- 三、本案業經法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法律系 108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109 年 9 月 1 日於法律系網頁公告周知調整畢業學分數及學分費，並於 9 月 6 日舉辦 110 學年度起畢業學分數調降暨學分費調整公聽會(如附件二，第 4-7 頁)。
- 四、目前在學學生其畢業學分數與學分費皆不調整。

決議：通過。

附帶決議：請法學院院長協調法律系與財法系學分費調整之共識，再提會討論。

陸、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有關本校 110 年教職員工春節聯誼活動辦理方式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旨揭活動預訂於 110 年 1 月 13 日辦理，惟 109 年 11 月 6 日奉校長裁示：「疫情關係，本年度是否考慮暫緩辦理大型聚會，改發禮券。」。
- 二、考量 COVID-19 國際疫情嚴峻，校內防疫需要等因素，經參考部分大學辦理方式(如附件三，第 8 頁)，旨揭活動辦理方式，擬規劃 2 種方案說明如下：

(一)援例辦理，惟地點改為戶外場地

比照往年方式，預訂於 110 年 1 月 13 日辦理，並循例請本校各一級主管提供摸彩品、紅包或禮券；倘因應疫情，擬將地點移至戶外(改為戶外搭帳篷)，則恐生氣候疑慮。(按：本方式經費計文康活動費 24 萬元，另餐費係由研發處建教合作統籌管理費 55 萬元支應)

(二)不辦理聯誼活動，改發放禮券：規劃如下表

方式	經費金額	禮券金額	備註
僅發放禮券	24 萬元 (文康活動費)	約 230 元 /每人	1. 對象：編制內之專任教研人員及運動教練、編制外之專案教研究人員及運動教練；編制內職員、技工工友駕駛、駐衛警察、專案工作人員。 2. 人數統計日期：109 年 11 月 6 日，約 1,027 人(現職)。
發放禮券並摸彩		約 140 元 /每人	1. 禮券 (1)總金額：24 萬-9 萬 5 千(支應摸彩品經費)=14 萬 5 千。 (2)對象及人數統計日期：同上。 2. 摸彩品 文康活動費支應 9 萬 5 千元，以及本校各一級主管提供摸彩品、紅包或禮券。

決議：本案經校長核示結果：本校 110 年教職員工春節聯誼活動辦理方式，因疫情關係，改以每人(本校教職員工含專任助理)500 元禮券，另有線上摸彩。詳情請人事室再行規劃，並提行政會議報告。

柒、散會：11 時 46 分。